

河南工程学院教务处文件

教务通知（2022）1号

关于开展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切实做好新学期教学工作，确保教学秩序稳定，学校决定开展 2021-2022 学年第二学期期初教学检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

2022 年 2 月 21 日—2 月 28 日：线上教学巡查

2022 年 3 月 1 日—3 月 5 日：线下教学巡查

二、检查内容

1. 线上教学

（1）教学准备情况。包括线上教学平台使用情况、线上课程教学资源（教学视频、授课 PPT、电子教案等）准备情况。

（2）教学组织与运行情况。包括师生线上到课情况、线上教学组织情况、教学进度安排、师生互动与辅导答疑、授课内容是否价值观正确。

2. 线下教学

(1) 教学准备情况。包括专兼职（含外聘）教师到位情况，学生到课情况，课堂教学准备情况，多媒体设备等教学设施调试情况，教材发放情况，授课计划、教案等教学材料的准备情况等。

(2) 教学运行情况。包括教师、学生上下课情况，课堂教学秩序情况，教学设施运行情况等。

(3) 存在或急需解决的其他教学问题。

三、检查方式

采取学院（部）自查、学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学院（部）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组织检查小组对本单位教学情况进行检查；校领导、学院负责人、教学督导等组成校级巡查小组，对全校教学情况进行抽查（集中抽查安排另行通知）。

四、检查要求

1. 各教学单位要高度重视期初教学检查工作，制订学院（部）详细的教学检查工作方案，落实教学过程监管责任，做好线上线下教学巡查和督导工作，通过检查发现问题、总结经验，并以新闻稿的形式呈现本单位教学检查的开展和落实。

2. 教学检查结束后，各教学单位将相关材料整理、归纳，对线上线下教学的总体实施情况进行总结分析，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，形成期初教学学检查总结报告，并于3月9日前交至教学质量科王文闯（综合楼903），电子材料发至 hngcxyzlk@126.com。

教务处(评估督导处)

2022年2月20日